



用海外信箱给 freeget.ip@gmail.com  
发电子邮件，10 分钟内会拿到几个  
IP。突破网络封锁，看真实的世界！



## 法轮大法弘传世界

在印尼



上图是印尼法轮功学员在公园集体炼功

在法轮功传世 19 年之后，特别是在法轮功经历了中共恶党 11 年的疯狂迫害之后，世人惊奇的发现——法轮功不仅没有倒下，反而迅速传遍全球。对于经历过中共无数次政治运动的中国人来讲，这是一个值得深思的奇特现实。

## 大法修炼的美好

● 乌克兰的塔提娜（右上图），零一年开始炼法轮功，“我变得更平和、善良，以前我可是很爱生气的。修炼前我经常喝酒，俄国那里的年轻人很多都这样。学了法轮功，我不再喜欢喝酒，疾病也消失了。我和丈夫都遵循‘真善忍’，我们知道该怎么解决矛盾。”

● 十七岁的赵英伊（右中图）来自韩国，七岁时就跟妈妈一起修炼法轮功。她说：“修炼这么久，我知道大法的美好，身体好了，学习好了，跟同学的关系都很好，大家都很喜欢我。”

● 祖艾女士（右下图），来自莫斯科，她虽然已经七十岁了，却仍然在工作。她曾经想退休，但她的老板不同意，希望她哪怕是只工作半天，也要留在岗位上。因为祖艾修炼法轮功七年了，做事认真负责，与人为善，老板和同事都喜欢她，希望继续和她在一起。 ◇



烏克蘭



俄羅斯

## 中共对法轮功的迫害是非法的

一直以来，中共一直以“法律”的名义实施着形形色色的迫害，比如强制拆迁等，然而要说“依法取缔法轮功”却是毫无法律依据，中共宣传部门玩了一个偷换概念的把戏来蒙骗群众。

我们都知道，宪法规定了只有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才能行使立法权，其他任何国家机关和个人都没有立法权，只有执法权。宪法规定了公民有信仰自由的权利，不受侵犯；而当年民政部违反宪法取缔法轮功的“决定”，公安部依据民政部的“取缔决定”而制作的《通告》，都不是法律。而江泽民在国外接受法国记者采访时说了句话：“法轮功是×教”，第二天《人民日报》就发表了“法轮功是×教”的社论文章。个人的说话和报刊上的一个社论文章就能代表国家法律？所以依照法律来讲，所有对法轮功的任何迫害都是错误的，而且对法轮功学员的残酷迫害是极其严重的违法犯罪行为。

中共从一九九九年迫害法轮功开始，至今已有十一年了，残酷迫害不仅从未停止过，而且变本加厉、越来越残酷。

中共在迫害中强加在法轮功学员头上的罪名都是缺乏法律依据的违法行为。“六一零”办公室及相关组织、人员公然违反宪法规定，十多年来，他们大肆打压信仰“真善忍”的民众，数百万人因为信仰而被罚款、降职、停薪，被开除公职和学籍甚至被非法抄家、被抢劫私有财产与被非法抓捕、关押；数十万人被非法劳教、判刑。致使很多人家破人亡，流离失所。有据可查的因毒打、酷刑而死亡的法轮功学员人数已经超过三千多，而致残、致伤者更是不计其数，甚至在有些地方还发生了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牟取暴利的人间罪恶。这些在国际独立调查团档案库中都可以一一核查到，有名有姓。其实熟悉法轮功学员的人都知道，他们都是些奉公守法的善良百姓，他们以“真善忍”为道德和言行标准，严以律己，宽以待人，说真话，办好事，遇事先为他人着想，胸怀坦荡，是好人中的好人。所以，法轮功虽然在中国大陆被共产党强行禁止，但弘传到国外却是广受欢迎，正和中国大陆当年的弘传盛况一样，现在法轮功已经传播到了一百多个国家与地区。 ◇



世界需要真善忍

# 请关注发生在您身边的迫害

## 葫芦岛市南票区 善良农妇肖淑生第五次被绑架

【明慧网】二零一一年三月五日上午九点，葫芦岛市南票区赵家屯法轮功学员肖淑生在向世人讲大法真相的过程中被恶人诬告，遭赵家屯派出所副所长付保昌带人绑架，现被关押在葫芦岛拘留所。

肖淑生，女，五十一岁，南票区赵家屯人。善良的她，只因讲真话、澄清法轮功真相，十一年来，已经五次被绑架。

二零零零年三月，她为大法进京依法上访，被非法抓捕，又被非法关押十五天。

二零零一年端午节前后，她因写“法轮大法好”标语，被绑架，并非法劳教三年，第九天因体检不合格，被放回家中。

二零零二年六月，中共“十六大”前的一天，她在去洗澡途中，突然被绑架并非法劳教三年。在沈阳马三家劳教所，她被酷刑“转化”迫害，手、腿都被绑起来、备受折磨；被迫干奴役活——每天剥大蒜，二十多人住一个屋，屋里，放几麻袋大蒜，被水泡着，放出的荤气味，十分呛人，法轮功学员的手都被蒜汁腐蚀得脱皮，疼痛难忍。不久，肖淑生被折磨的骨瘦如柴。二零零四年八月，她肚子里长了瘤子，人快不行了，才被放了出来。

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二日上午，肖淑生和另一名法轮功学员在沙锅屯集市上发真相资料时，被沙锅屯乡派出所警察绑架。绑架案发生的当天，沙锅屯乡派出所和赵屯派出所警察穿着便衣，伙同社区人员，开着备有升降梯子的卡车，在家中无人的情况下，从肖淑生家阳台（四楼）破门而入，非法抄家，抢走几本大法书和几张光盘。肖淑生被非法关押在兴城看守所，一个多月后，肖淑生被非法批捕。肖淑生的丈夫多次去兴城看守所看望妻子却遭恶警拒绝，剥夺家属探视权。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八日星期四凌晨，肖淑生被恶警劫持到沈阳监狱城，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六日释放。

肖淑生在七岁时，患过大脑炎，留下了后遗症，造成了她性格古怪，全家人都得让着她。结婚后，她经常与丈夫发脾气，说话不讲理，夫妻经常吵架。一九九八年，她开始修炼法轮大法，很快，她人变了，性情温和了，再也不向家人发火了，家庭充满了温馨。她自己每天都乐呵呵的，家人都支持她修炼。后来，中共开始迫害法轮功，家人在压力之下劝她别炼了，她说做人不能没有道义和良心，是大法改变了她，她不能背弃大法。

然而，十一年中，五次被绑架，一个家庭就这样一次一次的被拆散，只因为肖淑生说真话。其实，几十年来，中国人不就是都不敢说真话吗？肖淑生没有任何危害社会的行为，是社会中善良的好人。◇

## 兴城法轮功学员 周立荣在家中被绑架

2011年3月29日晚上葫芦岛市兴城法轮功学员周丽荣被非法绑架。9点左右先是三个便衣闯入周丽荣的家，在无正常手续的情况下欲将周丽荣带走未遂，随后用电话联系，兴城特警、城东派出所、国保大队等20多人，出动7、8辆警车将阻止绑架的家人和亲戚打伤，并强行带走周丽荣；周的丈夫薛春来被特警残暴的打倒在地，其女儿和亲戚也被特警殴打，薛春来和连襟雷振斌被非法绑架并通知拘押15天。

周丽荣在2009年讲真相时被警察绑架，当时移交检察院立案，检察院经过核实后认定周丽荣无罪并释放。当时国保大队勒索未果遂怀恨在心，欲再次绑架因没找到周丽荣暂时作罢。这次610指使的深夜绑架案的借口是网上在逃。请问有在家居住的网上在逃人员吗？！如果那样公安部又何必悬赏公布网上在逃的通缉令？！真是欲治其罪何患无词！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公民有信仰的自由权，同时规定宪法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一切法律法规都不得同宪法相抵触。由此可见，迫害法轮功的最高机构610发布的一切迫害法轮功的指令都是犯罪，同理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人员也都是在犯罪！

## 连山区法院企图 对即将出狱的宫昌兰再次判刑

2011年3月10日，葫芦岛市连山区法院的2名工作人员去沈阳女子监狱面见法轮功学员宫昌兰，说是近期要在监狱对她开庭。

宫昌兰，女，1952年4月6日出生，原葫芦岛锌厂职工。中共迫害法轮功以来，宫昌兰受到很多次的迫害

1999年7月22日因去北京上访，被关洗脑班进行迫害；2000年7月19日因为印发真相资料被非法绑架，关押在葫芦岛看守所21天；2000年8月10日被开除干部籍、开除公职留厂察看，仅仅给230元的生活费，并强迫她干超负荷、强体力劳动，饱受着精神、身体的迫害；2000年12月19日进京上访，被非法关押在葫芦岛拘留所15天；2001年1月5日，被关洗脑班进行迫害；2003年10月13日，要强行拉她去兴城洗脑班。围困5个多小时，恶徒没有得逞；2004年4月28日被国安、龙港区公安局非法绑架关押到葫芦岛市看守所8个半月，后被非法判刑7年，由于严重心机缺血、高血压，监外执行；2009年12月8日被葫芦岛市连山区、龙港区公安局非法绑架关押在葫芦岛市看守所近一个月后送至沈阳女子监狱；2010年11月23日，连山区公安局到沈阳女子监狱把宫昌兰劫持到葫芦岛市看守所，企图再次判刑迫害，由于宫昌兰出现心力衰竭而又把她送回监狱。◇